

嘉实策略视野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年6月20日

送出日期：2024年6月2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策略视野三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代码	012995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2月28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但本基金对每一份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分别计算三年的“锁定持有期”，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锁定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起，方可申请赎回。
基金经理	方晗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年12月28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8年12月1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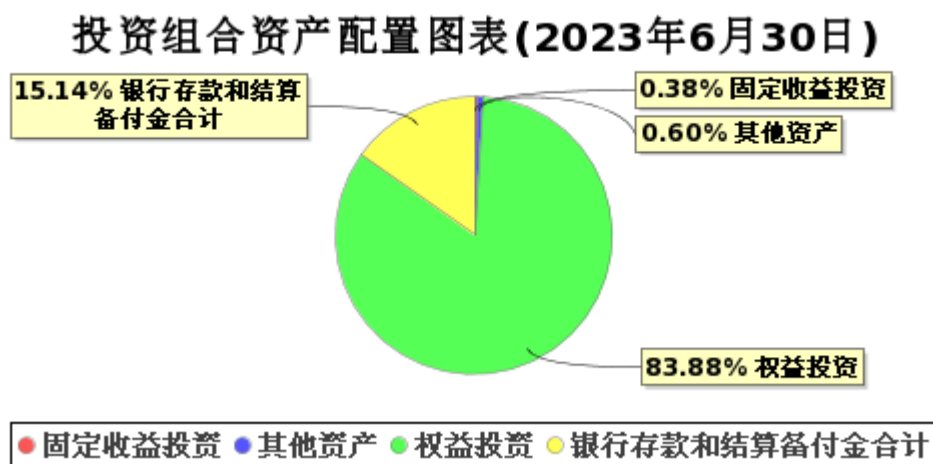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嘉实策略视野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深入分析经济周期不同阶段中经济增长、企业盈利、金融条件、资产的估值性价比等要素，通过大类资产配置及行业比较研究，动态优选符合经济增长方式和转型方向中产业趋势、景气趋势良好、竞争优势领先的股票进行投资，力争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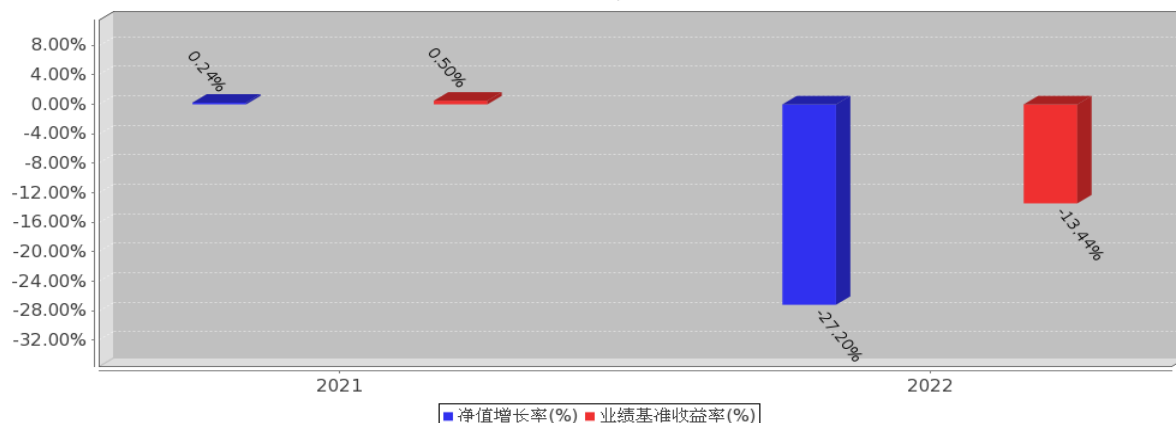
	<p>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p>
主要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贯彻发挥大类资产配置、行业比较选择和精选个股的优势。首先，根据不同的经济周期及市场趋势研判，决定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以及行业偏离决策，在经济周期和金融条件有利、估值性价比较高的时候增加股票配置，重点配置受益于经济增长的高景气行业及个股；在经济下降周期适度减少股票配置，重点配置业绩稳定性强的行业及个股。行业选择上，建立在我们对中国经济增长方式、经济结构变化方向、产业结构中出现的重大趋势选择成长空间大、商业模式好、行业格局健康、景气度高的行业重点配置；其次，在个股选择上，依托嘉实研究平台力量精选个股，寻找景气趋势良好、行业地位领先、竞争优势突出、价值相对低估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具体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行业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港股通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衍生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融资策略、风险管理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一旦投资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p>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嘉实策略视野三年持有期混合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2年12月31日）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当年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 < 1,000,000	1.5%
	1,000,000 ≤ M < 2,000,000	1%
	2,000,000 ≤ M < 5,000,000	0.6%
	M ≥ 5,000,000	1,000 元/笔

赎回费

注：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但每笔基金份额持有期满后三年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5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

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47%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具体包括锁定持有期不能赎回的风险、市场下跌风险、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港股交易失败风险、汇率风险、境外市场的风险、其他投资风险、融资业务的主要风险、存托凭证的投资风险。

二）基金管理过程中共有的风险

具体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jsfund.cn；客服电话：400-600-8800。

- 1、《嘉实策略视野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嘉实策略视野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嘉实策略视野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